



高雄市政府文化局

# 113年社區營造點徵選概要說明

報告人：高雄市社造中心

小地方  
大發現

小地方  
大人物

小地方  
大文化

小地方  
大故事

小地方  
-little place-  
文化工作室

# 內容 大綱



01 計畫徵選對象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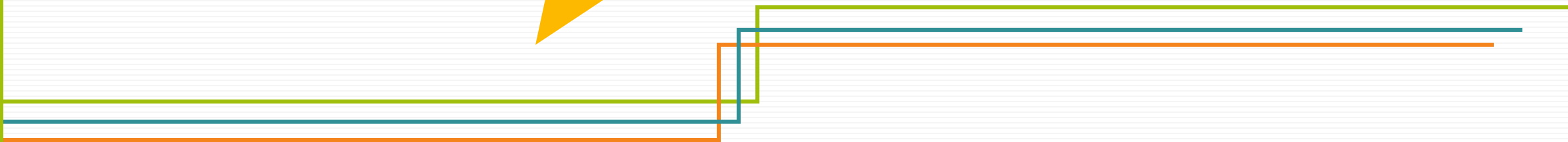
02 計畫徵選主題



03 評選原則與補助額度



04 申請方式與期程



# 01

Part one

計畫徵選對象

# 計畫徵選對象

## 社區社群組

高雄市**依法登記立案**之團體組織  
含：社區組織、人民團體、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等。

註：本案鼓勵**已具社造經驗與基礎**、能常態運作工作計畫之團體組織針對社造主題推動進行提案；若欲執行**基礎型計畫**（如：文化深耕、表演藝術類），請納入「**區域整合組**」由區公所整合社區提出計畫。

## 雄青個人組

年滿**20至45歲**（68年1月1日後出生者）、**設籍於高雄市**且關心在地公共事務、對**社區營造與地方發展**有想法之在學或社會青年，以**個人名義**針對社造主題推動進行提案，提案方向及計畫**執行地點**限定於高雄地區。



# 計畫徵選對象

## 區域整合組（限區公所提案）

由區公所與轄區社區（社群）、學校、青年共同合作，依其區內社區營造推動現況提出轄區特色計畫，透過各項操作推動區域文化發展遠景。



### 必辦項目

社造區域平台：成立社區營造推動小組、  
辦理共識會議、工作會議...

### 選辦項目（以下項目至少擇一辦理）

- 1.社區徵選輔導：基礎型社區（社群）徵選與輔導  
（文化深耕、表演藝術類型）
- 2.社區培力：辦理人才培育或社造觀念課程  
辦理區內社造成果活動
- 3.社造主題推動：辦理飲食文化、社區母語  
文化教育、淨零行動等主題
- 4.其他創新方案：推動社區小旅行  
審議社造或跨域串聯等

# 02

Part two

計畫徵選主題



# 計畫徵選主題

## 飲食文化

從多元文化角度切入，記錄不同族群（客家·原民·眷村·閩南·新住民...等）飲食文化故事，增添食農教育之文化內涵。

## 社區母語

紀錄並傳承本土族群語言與臺灣手語文化，讓面臨傳承危機的族群語言得以保存、振興與平等發展。

## 文化教育

盤點地方特色資源，以多元視角進行紀錄，透過轉譯將紀錄轉為知識系統，並結合社區（社群）、學校，進行在地知識運用與推廣。



# 計畫徵選主題

## 淨零行動

呼應2050年淨零轉型目標，透過凝聚地方共識，提出各項淨零行動（軟體面），並落實於地方生活。



## 其他創新行動

針對全球性永續發展課題，從社會、環境、經濟面向出發，提出具創意之社會友善實踐行動，或運用公民審議模式討論地方事務，有助於改善地方或社會之問題。





# 03

## Part three

評選原則與補助額度

# 評選原則與補助額度

## 評選原則

### 一、資格初審

→資格文件書面審查

### 二、簡報複審

→辦理審查會議，須到場簡報

### 三、審查原則

- 計畫內容完整性與議題掌握
- 社區參與能力、成效、對地區的影響
- 經費配置合理性
- 召開提案共識會議

## 補助額度

### 社區（社群）組

→預計徵選10-15案，補助上限50萬元

### 雄青（個人）組

→預計徵選5-10案，補助上限50萬元

### 區域整合組

→補助上限50萬元

本次徵選為**競爭型**，將依評選會議決議補助單位及金額。

# 04

## Part four

申請方式與期程

# 申請方式與期程

## 社區（社群）組

- 1.申請表（附件1）
- 2.計畫書（附件3）
- 3.提案會議紀錄（附件5）
- 4.立案證書影本
- 5.理事長當選證書影本

## 雄青（個人）組

- 1.申請表（附件2）
  - 2.計畫書（附件3）
  - 3.提案會議紀錄（附件5）
  - 4.合作意向書（附件6）
  - 5.身份證正反影本
- 註：戶籍地須設籍於高雄市

## 區域整合組

- 1.申請表（附件4）
- 2.計畫書（附件4）
- 3.提案會議紀錄（附件5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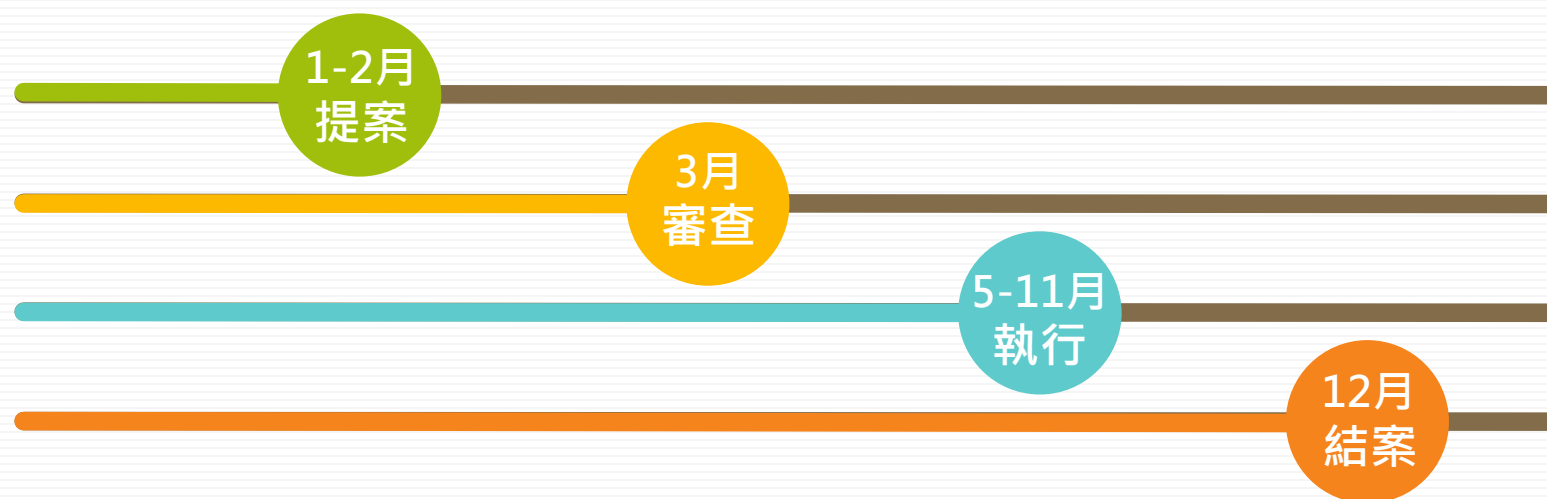
截止時間：113年**2月23日(五)下午5點**前（郵戳為憑）

送件地址：802高雄市苓雅區四維四路190號11樓之1（高雄市社區營造中心）

信封標示：申請113年度文化局社區營造計畫

[相關申請表格請上「高雄社區王」網站 - 表單下載專區自行下載](#)

# 申請方式與期程



## 提案期: 1-2月份

1. 徵選辦法公告
2. 徵選說明會
3. 基礎課程與家教班

## 審查期：3月份

1. 資格初審
2. 簡報複審

## 執行期：5-11月

1. 核定簽約
2. 計畫執行
3. 需參與社造中心各項會議與培訓課程

## 結案期:12月中前

1. 成果報告與審查
2. 檢送核銷文件資料



# 高雄市文化局社區營造歡迎您的加入

相關提案細節，請參與文化局徵選說明會

場次	日期	地點
高雄場	1月10日 (星期三) 14:00-17:00	高雄市文化局3F第二會議室 (高雄市苓雅區五福一路 67 號)
旗美場	1月11日 (星期四) 14:00-17:00	旗糖農創園區 - 大旗美直賣所 (高雄市旗山區忠孝街33-33號)

即日起報名至113年**1月8日(一)**中午**12點止**  
採「網路報名」報名，額滿為止

請掃右方QRcode圖示

